



《捉妖记》： 小萌妖胡巴的奇幻之旅

□ 司马枫

有着“史莱克之父”美誉的许诚毅是一位深受西方魔幻文化熏陶的华人导演（许诚毅曾因《怪物史莱克》一片获得奥斯卡最佳动画片导演奖），但他一直非常渴望有机会能拍摄一部带有浓郁中国本土色彩的东方魔幻大片。这次他看中了华夏奇书《山海经》和蒲松龄名著《聊斋》中的《宅妖》所叙述的题材，这才开始构思《捉妖记》一片。《捉妖记》是许诚毅导演首次执导的一部真人电影。为了此片，他还创作出了一个像萝卜又不是萝卜的小妖王“胡巴”的动画形象。这部耗资3.5亿人民币之“史上最贵华语电影”的主要内容便是：小萌妖胡巴于自己的生命之初在人间的一段奇幻之旅！

胡巴的奇幻旅程在“娘”胎里时就开始了。他身为妖王，却是永宁村的一位年轻保长宋天荫（井柏然饰）被妖后“托孤”所“生”。自古“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在影片中，尽管小胡巴天真可爱，萌态十足，可菜鸟捉妖天师霍小岚（白百合饰）曾不止一次地强调过——“妖就是妖！”言下之意，它们不用教，妖便是嗜血的。当然，即便谆谆教导也是白搭，因为狡猾和凶残本就是妖与生俱来的天性。

小岚和天荫有约在先：等小妖王出生后，即刻带到顺天府卖个好价钱。在影片设定的那个人、妖共存却又势不两立的世界里，“妖”的身份便是原罪，便是“红字”。所以哪怕善良的天荫万般不舍，也还是答应了小岚卖掉胡巴的要求。胡巴被诱进铁笼后，眼睁睁看着天荫背影越来越远的那一个场景是全片中最为催泪的一幕戏。那一刻的小妖王咧嘴大哭，满目皆是不知所措的惊愕和伤心。天荫曾经回头凄然一望，可并未就此返身相救。涉世不深的胡巴宛若孩童，宛若赤子，他生来受到人类的种种照顾和呵护，却万没想到自己有一天竟会被“奇幻”地抛弃！

《捉妖记》的故事虽然简单，寓意却颇深。尤其对人和妖之间的关系有着精密而微妙的设计。在勾连人、妖间的情感时，此片抛弃了《画皮》、《倩女幽魂》中人妖殊途的爱情，而是非常大胆地打起了“亲情牌”。爱情可以日久生之，亲情亦然。小岚和天荫最后还是因为那一句千古不更的“人非草木，孰能无情”，而无法对自己“卖掉胡巴”的举动释怀。他们曾经对牙牙学语的胡巴又逗又哄，天荫甚至在胡巴生病的时候不惜用自己的血来进行喂养；他们也曾像任何一对悉心的父母教育孩子一样让胡巴学习食素，要懂事听话……凡此种种，历历在目，所以当小岚这个本来身负捉妖职责的天师看到胡巴用嘴咬出的一家三口图案时，忍不住“迷途知返”了。

葛千户（钟汉良饰）的盛大宴会上，胡巴俨然成了一道美味佳肴。任何人抓它、杀它，甚至吃它都没有什么。因为他是妖，人人得而诛之的妖。于此，我不由想起了早期越剧经典影片《追鱼》中

包拯的一句台词：“俺老包斩妖剑厉害，却不斩无罪之妖！”——这才是真正的理性和善良，也是《捉妖记》一片在精神和情感层次上的最高境界。“捉妖”最后变成了“救妖”和“放妖”。至于邪恶分子，披着人皮的“葛千户”原形毕露后，一切重新归于平静。四野无声，云淡风轻，小胡巴结束了这段铭心刻骨的旅程，走向了以人类田园时代乌托邦式社会形态存在的“妖村”。由此可见，《捉妖记》它始终都规避了动物成精、化妖化魔的那种古典故事范式，而是努力构建起万物平等的自然观和世界观，如此情怀之下，观众对“妖”也产生了崭新的认识。

《捉妖记》的内核完全是中国式的，故事源于传统神怪文化。活灵活现的人物，从外部形象、思维模式到行止举动也和好莱坞风格大相径庭。尤其是胡巴这个处于婴幼儿时期的小妖王，尽管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但他的眼神、微笑、动作完全是中国孩子各种情态的完美翻版。从它丰富生动的表情里面，观众已深深地被其善良天真、羞涩可爱、调皮捣蛋、活泼率真所打动。而喜欢烹饪、缝纫的“小男人”天荫和老是打打杀杀的“大女子”小岚，则在性别和性格的错位中迸发出各种喜感十足的火花。此外，“麻将迷”妖贩子汤唯、鬼马妖怪夫妻也都是小胡巴整个“奇幻旅程”中一道道不可或缺的难忘风景……



视角分享

私家影碟

看到的 不一定就是真相 ——观《细蓝线》

□ 洛风

纪录片不少，低成本的纪录片也有很多，甚至很多都能吸引观众、引人深思，但能够通过纪录片方式揭开事实真相、抓住真正元凶、洗清冤假错案的，大概历史上也就只有莫里斯拍摄的《细蓝线》（The Thin Blue Line）了。

《细蓝线》（另有译名《正义难伸》）完成于1988年，被视为迥异于直接电影的新纪录的典范影片。“该片的拍摄，不是一些人所理解的那种带着一个手持摄影机东奔西跑努力去观察一系列事件的标准纪录片。”闪烁的警灯、拖长的身影、刺目的车灯、神秘的枪手、划破夜幕的枪声、中弹痛苦倒下的躯体……这些搬演的犯罪场景简直可以与希区柯克的悬念场景相媲美。施展催眠术般的音乐则构成扑朔迷离的故事叙事的一部分。

导演埃罗尔·莫里斯是当之无愧的美国纪录片大师，除了《细蓝线》之外，还有《时间简史》、《又快又贱又失控》等纪录片史上的经典之作。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部电影在美学意义上对纪录片进行了彻底的革命，因为这部纪录片精美的摄影、黑白与彩色交融的影像、形象的图标、绚丽的特技、强有力的表现手法、魔幻的原创音乐几乎成为除采访外莫里斯电影风格的鲜明标志。

影片是对一起发生在1976年美国德州达拉斯高速路上一名警察被射杀案件的重新调查。兰德尔·亚当斯在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市因枪杀警察罗伯特·伍德被起诉、定罪，并判处死刑，引起了莫里斯的注意，将他的摄像机对准了那些认为亚当斯是凶手并愿意为此作证的各种人物。莫里斯在该片的创作中运用了大量的表现记忆碎片的画面来强化影片中的数十个采访，其中包括报纸头条和正文、车牌、谋杀现场图、达拉斯地图、警方报告、《电视指南》上的电视节目表、汽车旅馆标志牌、法庭素描、心理学家的人格测试、以及打字机的键盘等。通过搬演几个案发目击证人不同的、自认为真实的场景，呈现了各种不同的主张以及这些主张背后的动机，并据此编织了一个相互对抗、彼此冲突的故事网。进而提醒观众，不要把看到的，简单想像为现实的客观、可信的纪录。影片没有直接断言某人的证词比其他人的更正确，也没有任何画外叙述，而以多重观点来增加诡异性，表达客观真实的不可能。值得提醒的是，莫里斯的这些搬演不是作为说明真实的一种方法不是为了向观众展示真实地发生了什么，而是在告诉：真实常常是必然发生的，但抓住它却很难。因为这部影片对事件的描述充满了不确定性，高度依赖于话语，而且完全基于主观，所以有些评论家将这部影片称为“罗生门”。

影片叙事脉络清晰，从亚当斯和哈里森监狱里讲述案件的发生开始，围绕疑点重重的亚当斯的所谓招供，到蹊跷离奇的审判展开，直到最后哈里森在采访中招供自己是真正的凶手结束，情节紧凑，甚至直接挽救了因该案被错判为死刑的亚当斯的生命，并使他获释，也印证了莫里斯“生活太复杂和易逝而难以在一部纪录片中给一个人的身份和行为提供结论”的感触。

影片的高潮，无疑是在实际行为和资料影片之后真凶哈里森的招供。莫里斯采用真实的声音录音带，录音带里莫里斯与哈里森对话的声音，赋予视觉上的小型录音机的特写镜头以强大的生命力和感染力，直击那些认为亚当斯是枪杀警察的凶手并作证论述的所谓证人和控方，给其以震撼。